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已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公司于近期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宋晓祯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8年12月28日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前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晓祯女士将与经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宋晓祯，女，38岁，汉族。本科学历。历任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主管。现任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宋晓祯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财信发展股份。宋晓祯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宋晓祯女士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宋晓祯女士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